

上海行健职业学院校园绿化养护管理制度

校园绿化是美化、净化校园环境的关键，是展示校容校貌的自然基态亮点，是陶冶师生情操的有效途径。为加大校园绿化养护管理，特制定以下制度：

一、校园绿化的总体规划、布局设计须委托专业规划设计单位进行并充分论证。学院绿化的实施必须从学院实际出发，依据绿化总体规划设计方案严格进行，任何人不得随意变更规划，实施过程中必须调整规划的应经过院领导集体研究决定后，方可实施。

二、校园绿化养护管理由后勤保卫处责任人负责，学院成立以分管院领导、后勤保卫处、绿化养护公司责任人组成的绿化工作领导小组，绿化养护公司负责校园绿化养护管理日常工作，学院后勤保卫处对绿化养护公司提供的绿化养护质量进行监督管理。

三、公共区域摆放盆景或花卉计划均由后勤保卫处编制，报绿化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经论证审批后，由后勤保卫处根据计划组织实施，盆景或花卉摆放到位后负责日常养护由绿化养护公司负责，公共区域摆放的盆景花卉由后勤保卫处统一安排调度，其他人员不得自行移动。

四、校园内名贵树种、名贵盆景、大型树木应根据树种、规格、数量进行登记注册，建立健全必要的管理台帐及时养护管理，凡出现自然枯死，萎谢的必须由绿化养护公司责任人填写注销单经后勤保卫处处长签字后才能销账，人为因素造成的枯死，萎谢追究后绿化养护公司责任人的责任。

五、校园以及有关室内四季摆放的盆景、花卉，任何人不得随意带出校园，也不得随便赠送他人。盆景花卉带出校园，门卫必须凭后保处开具的出门证放行。

六、校园绿化日常养护管理选择专业的绿化养护公司进行养护管理，养护过程出现的枯死、冻死、干死的树木、灌木、常绿观叶植物均由绿化养护公司按原采购价赔偿或赔偿同规格同品种的树木、盆栽。

七、校园绿化中的乔木、盆景、花卉、草坪师生共同维护，任何人不得随便踩踏草坪、攀摇树杆、采摘花朵，校园建设工程涉及绿化时需提前申请向后勤保卫处申请，批准后实施，凡未经批准擅自损坏学院树木、花卉、草坪者给予批评、通报、纪律处分，情节严重者处以罚款。